

# 学生网上选课管理规定

选课是学分制教学组织实施的核心，是贯彻因材施教原则、促进学生个性发展的重要形式。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，加强学生选课工作的管理，规范学生的选课行为，使学生能够科学有序地选课，确保学生完成学习任务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## 第一章 选课管理总则

**第一条** 学生应按照专业培养方案进行课程修读。其中必修课部分（包括公共基础课、专业课）必须在学年课程计划规定的范围内选修。选修课部分由学生按照学校要求选修。

**第二条** 学生选课应遵循以下原则：（一）选课应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；（二）选课应符合学校规定的选课时间；（三）选课应符合学校规定的选课容量；（四）选课应符合学校规定的选课条件。

**第三条** 学生选课应在规定的选课时间内进行。选课时间一般为每学期开学初和开学中。具体选课时间由学校教务处公布。

**第四条** 学生选课应在规定的选课容量内进行。选课容量是指课程开设的总人数。选课人数不得超过课程开设的总人数。

**第五条** 学生选课应符合学校规定的选课条件。选课条件包括：（一）学生必须已完成规定的先修课程；（二）学生必须满足学校规定的选课资格要求；（三）学生必须满足学校规定的选课费用要求。

**第六条** 学生选课应遵循以下原则：（一）选课应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；（二）选课应符合学校规定的选课时间；（三）选课应符合学校规定的选课容量；（四）选课应符合学校规定的选课条件。

**第七条** 学生选课应在规定的选课时间内进行。选课时间一般为每学期开学初和开学中。具体选课时间由学校教务处公布。

**第八条** 学生选课应在规定的选课容量内进行。选课容量是指课程开设的总人数。选课人数不得超过课程开设的总人数。

**第九条** 学生选课应符合学校规定的选课条件。选课条件包括：（一）学生必须已完成规定的先修课程；（二）学生必须满足学校规定的选课资格要求；（三）学生必须满足学校规定的选课费用要求。

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**第十条** 选课属于教学活动的一部分。学生必须遵守学校规定的选课时间和规定内完成本人的选课，并对自己的选课行为负责。

**第十一条** 学生选课应符合学校规定的选课条件。选课条件包括：（一）学生必须已完成规定的先修课程；（二）学生必须满足学校规定的选课资格要求；（三）学生必须满足学校规定的选课费用要求。

### 第十二条 选课二步选课法

（一）第一步选课

1. 选课时间：每学期开学初和开学中。具体选课时间由学校教务处公布。

2. 选课容量：选课人数不得超过课程开设的总人数。

3. 选课条件：（一）学生必须已完成规定的先修课程；（二）学生必须满足学校规定的选课资格要求；（三）学生必须满足学校规定的选课费用要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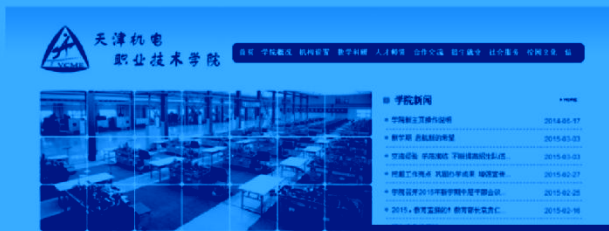
4. 选课流程：（一）学生登录学校选课系统；（二）学生选择课程；（三）学生确认选课；（四）学生支付选课费用；（五）学生完成选课。

退选选, 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外指印地点进行补、退、改选选。届时教务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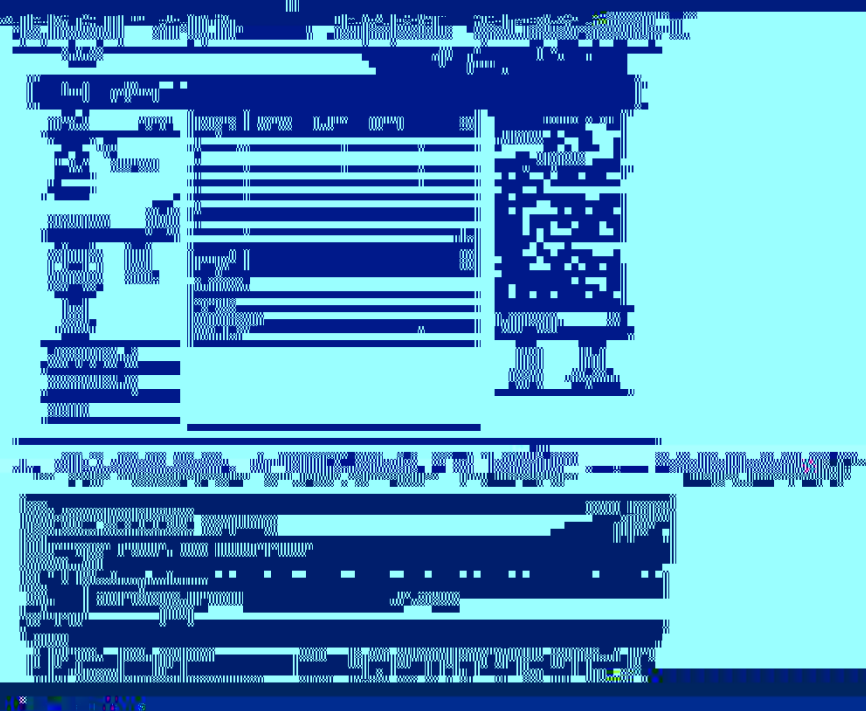
3. 第二阶段结束后, 选课时间关闭。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、退、改选课手续。各二级学院可从“正方教务管理系统”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, 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。

## 第十二条 选课流程

1、登录学校主页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( <http://www.suoyuan.com.cn> )



2、进入之后在学生个人账号处输入相应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系统, 如在“找回密码”那项科研数据系统, 确定



5. 进入到选课界面后，按照要求选择心仪的选修课程，选择完毕后点击右下方的提交



6. 在规定的选课时间学生可以退选，重新再选择



7. 选课结束后，在菜单“网上选课”——“学生选课情况查询”中可以看到本学期所有要上的课程

